

证券代码：832774

证券简称：森泰环保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赣州稀金环境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稀金环境”）拟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 1.13 亿元。根据贷款方案，稀金环境各股东应按照股权比例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据此，公司拟为稀金环境此次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，担保比例为 49%，担保的贷款本金金额为 5537 万元。具体内容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赣县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。

担保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.91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拟为参股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不存在须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，议案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赣州稀土环境有限责任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住所：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茅店镇洋塘村糖厂路3号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茅店镇洋塘村糖厂路3号

注册资本：29,082,900 元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陶磊

主营业务：污水污泥处理

成立日期：2020 年 1 月 20 日

关联关系：系公司重要的联营单位

2、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：29,196,595.25 元

2020 年 9 月 30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57,909.03 元

2020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：29,138,686.22 元

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：0.20%

2020 年 1 月-9 月营业收入：0 元

2020 年 1 月-9 月利润总额：58,722.33 元

2020 年 1 月-9 月净利润：55,786.22 元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赣州稀土环境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稀土环境”）拟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 1.13 亿元。根据贷款方案，稀土环境各股东应按照股权比例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据此，公司拟为稀土环境此次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，担保比例为 49%，担保的贷款本金金额为 5537 万元。具体内容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赣县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稀金环境本次贷款是为了顺利实施“中国稀金谷洋塘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”。为顺利获批贷款，稀金环境以中国稀金谷洋塘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收益权作质押担保，稀金环境各股东以股权占比提供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公司与稀金环境其他股东按照股权比例为稀金环境贷款提供担保，有利于参股公司顺利获得贷款，推进项目实施进度。如稀金环境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本息，则本公司须在担保比例范围内承担还款责任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稀金环境其他股东按照股权比例为稀金环境贷款提供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| 项目 | | 金额/万元 | 比例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| | 5,537 | 100% |
| 其中 |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| 0 | 0% |
| |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金额 | 0 | 0% |
| |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| 0 | 0% |

其中，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.91%。
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